

销售合同

合同编号: PC202311151022G000001010002

签订地点: 北京

签订日期:

买方单位名称 (章) (以下称甲方)

卖方单位名称 (章) (以下称乙方)

北京诺信泰伺服科技有限公司

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一、产品名称, 型号及数量如下:

序号	编码	产品名称	型号规格/封装	品牌	数量(条)	单价(人民币/元)	金额(人民币/元)	货期(天)	备注
1	10601040002	接插件	CY23T25HJ-R(2.54-25P/双排带锁/公直/灰色插头)	中航光电 JONHON	20	78.0	1560	42	-
2	10601040001	接插件	CY23Z25BJ-RL(2.54-25P/双排带锁/母直/灰色插座)	中航光电 JONHON	492	164.0	80688	42	-
收货地址: 北京市通州区环科中路17号联东U谷西区11B;13662023213									
合计(大写):		捌万贰仟贰佰肆拾捌元整			合计:		82248元		

第二条质量、技术标准: 符合产品技术条件。

第三条交货方式:

交货地点:

运输方式: 快递 ; 航空口; 邮寄口; 中铁快运口。运费承担: 供方 需方 口

第四条货物验收: 按产品技术条件在供方验收, 货到后五日内提出异议。

第五条付款方式: 需方在签订本合同后3个月内支付100%货款, 预付全部货款后供方安排生产, 具体交付期限以双方协定的日期为准。如需方在本合同签订前存在逾期未付货款的, 供方有权延迟安排需方生产及发货, 直至需方付清全部逾期货款, 且不视为逾期交付货物, 无需承担违约责任。

第六条发票要求: 13%增值税 普通发票

第七条供需双方责任义务:

(1) 供方交付的产品符合合同约定。若供方交付产品的型号、规格、材料、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, 需方同意接收的, 则按质论价; 需方不同意接收的, 则供方包修、包退、包换, 费用由供方承担。

(2) 一方变更或取消本合同, 应提前十日书面通知相对方并取得其同意, 就由此给相对方造成的损失赔偿事宜达成一致; 双方不能达成一致的, 变更部分不再履行, 擅自变更或取消合同的一方应支付相对方同等货款30%的赔偿金, 不足以弥补相对方损失的, 仍应承担赔偿责任。

(3) 若需方已预付货款, 供方有权在通知后从预付款中直接扣除违约金或赔偿金。不足部分要求需方及时补足。

第八条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:

(1) 供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, 未使用过的, 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、规格和性能的要求。供方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、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, 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供方承诺或满意的性能。

(2) 需方在收到货品10个工作日内发现供方所提供的产品存在数量或质量问题后, 有权要求供方对存在有数量、质量异议的产品予以处理。供方应于接到需方的数量、质量异议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回复需方

第九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:

因本合同引起的相关争议, 双方友好协商解决, 协商不成的应提交供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诉讼解决。

第十条 其他约定事项:

第十一条: 本合同一式两份, 自供、需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, 需方支付全部合同货款后生效, 传真件、扫描件、复印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效力。自合同签订之日起, 需方未实际履行付款义务满1年的, 本合同自动解除, 且供方无需承担违约责任。

第十二条双方签字盖章的合同附页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,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以下无正文

订货方（甲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：

北京诺信泰伺服科技有限公司

单位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
大街5号683号楼理工科技大厦0277
室010-68467390

代表：

电话：010-68467390

传真：

税号：911101086932146841

开户行：招商银行北京双榆树支行
110906624910301

供货方（乙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：

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单位地址：

联系人：

开户行：